



两次被非法劳教

张荊州再遭中共警察绑架

【明慧网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明慧网通讯员湖北报道）湖北荆州市法轮功学员张荊州，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三日凌晨在武汉市东西湖区法院附近被蹲坑的中共便衣警察绑架。张荊州遭几天几夜不让睡觉酷刑折磨、非法拘留十五天后，现下落不明，情况令人十分担忧。

张荊州，男，一九五九年生，湖北荆州市人。在中共长达十一年灭绝人性的迫害中，因坚持修炼法轮功先后多次被绑架、非法抄家、非法拘禁、两次非法劳教，遭受强制洗脑等精神摧残。

二零零一年，张荊州被中共非法劳教，关押于湖北沙洋劳教所男严管队，严管队是中共专门虐待坚定法轮功学员的地方，里面的不法人员经常有意陷害张荊州，特意找借口对其迫害，几乎每次严管都迫害他，张荊州受尽了严管队所有的迫害。

二零零八年十月被武汉市硚口区警察绑架抄家，被辗转关押于额头湾洗脑班和硚口区看守所，期间遭毒打折磨。之后被何湾劳教所劫持一年半。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武汉市硚口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伙同硚口区易家派出所一行二十余人，非法闯入张荊州的租住处，非法抄家、搜身，并将张荊州铐在板凳上，六个警察暴力围殴，在逼问电脑去向无果时又凶猛暴打。后绑架到硚口区额头湾洗脑班非法关押。

在额头湾洗脑班，张荊州被吊铐两个多小时，遭围殴、毒打、折磨、侮辱，大队长金治平威胁说：“敢在老子的地盘上‘玩’就搞死你（典型的黑帮言行）。”

莫随中共迫害好人毁自己



【明慧网】在中共对法轮功长达十多年的迫害中，无论是作为迫害者工具的公检法司人员，还是受谎言蒙蔽而陷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的人，频频遭到恶报，要么自己死于非命，要么殃及家人受难。

希望通过以下事例，那些仍然

在追随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人，能够警醒，不要步这些人的后尘，停止作恶，挽回对法轮功学员造成的伤害，保护善良会得到上天的佑护，否则，所造罪业将无法偿还。
黄冈市两任 610 办公室主任先后遭报死亡

【明慧网】湖北省黄冈市两任 610 办公室主任先后遭报死亡。2005 年 2 月 14 日（农历正月初六）曾担任“610 办公室”主任，后为黄冈市委副秘书长并分管“610”的张石明，突发心肌梗塞身亡，年仅 48 岁。黄冈市第二任 610 办公室主任王克武，2005 年清明节的前

然后将张荊州劫持到硚口区公安分局看守所。在看守所被非法关押了两个多月，期间受到了各种非人折磨，在检察院以“证据不足不受理”的情况下，武汉市国保和法制科将他非法劳教一年半，于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日送到武汉市何湾劳教所。

在何湾劳教所入所体检时，张荊州出现严重的“病态”，劳教所拒收。最后在武汉市“六一零”和国保的压力下，把他暂时“羁押”在何湾劳教所五大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张荊州遭非法劳教关押一年半，武汉市和荆州市“六一零”（中共专门迫害法轮功的非法机构，凌驾于公检法之上）将他由武汉市何湾劳教所送到省洗脑班企图继续迫害。省洗市“六一零”把他送回老家。

当张荊州在武汉不明不白遭囚禁十八个月后重获自由不久，再一次在武汉遭中共警察绑架，莫名关押。

参与迫害的相关信息：

东西湖区 610 办主任曹 斌 027-83896941 13329700482
027-83892523 610 办 027-83895663 83895971（传真）
东西湖区公安分局办公室 (027-85398650 027-83211663)
李顺年 局长 027-85398638
邹 耘 政委 027-85398639 13971631671
曾楚清副局长 027-85398636 13807120101 027-65603668
东西湖公安分局国保大队一科恶警：项经兴手机：
13035128588, 027-85398643
东西湖新村街派出所 东西湖区吴家山街田园里特 1 号
027-83892986 027 -83894189 027 -83213440

三天死了。他上任第二年就患了肝癌。住医院近一年时间，法轮功学员向他讲真相、劝善，劝他不要迫害法轮功，他没当一回事，最终走上了不归路。

武汉市黄陂区数名恶警迫害大法弟子遭恶报

【明慧网】武汉市黄陂区公安分局国安科原副科长胡礼贵，干警张富忠，吴志军，李荣等人极力追随江氏集团，不遗余力地迫害法轮功。

2001 年 9 月 18 日晚 9 时许，胡礼贵等人在查抄李集镇一家私人鞭炮作坊时，因操作不当引起爆炸。当场被炸死。李荣的下肢被炸没了。胡礼贵、吴志军、张富忠等三人炸得粉身碎骨、血肉横飞，其尸体根本无法辨认，工作人员从爆炸现场将尸骨一块一块地捡到一堆，用铁锹撮进编织袋里送去火化。

据说火化前做了几具石膏人摆放着让其亲属和同事向“遗体”告别。

明白真相的警察说“法轮功万岁”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最近，海外法轮大法明慧网上发表了一位修炼法轮功的法官写的心得交流文章。她在文章中讲到自己二零零零年被绑架到看守所时的一段经历：

“被投入监室以后，我看到普犯们经常为一些小事争吵，打打斗斗，我就给她们讲大法法理，把我能够背过的法背给她们听，还教会她们五套功法。不久，普犯们都能够互相宽容忍让，互相关心互相体谅，亲如一家人。当时有一个因打架被拘留的人，十五天到期了要放她出去，她却请求看守所允许她跟大家在一起吃最后一顿饭，离开时哭了。看守所的一个工作人员说：真奇怪，有史以来，在看守所还没见过这种景象！后来，这个工作人员把我叫到他们的办公室说：别光教犯人们，也给我们讲讲，教教我们炼功。我又给他们讲了真相，教他们炼功。不久，他们特意安排我到隔壁拘留所的一个条件较好的单间里，给我找来了《转法轮》，让我专心的学法炼功。

“一次，看守所买来的牛奶是过期的。我找到指导员说：请你尝尝这牛奶，如果没变质，我买单，牛奶你都喝了；如果变质，请给大家全部换掉。结果犯人们都拿到了新鲜牛奶，这时从男监室那边传出‘法轮功万岁’的呼声，女监室也跟着呼喊起来。”

从这位法官平实的记述中，我们看到犯人们喊“法轮功万岁”的缘由。

早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明慧网还发表了大陆法轮功学员转来的国内某派出所全体公安干警写给他们的一封致歉信。全文如下：

“我们×××派出所在以前的日子里，迫害了许多法轮功弟子，导致你们受尽苦难，妻离子散，家破人亡。我们派出所的全体人民警察实心实意地向你们道歉，真是太对不起了，以前我们都是被共产党给逼的。我们的领导曾经给我们下命令，别的犯人不能随便打，逮住炼法轮功的，狠狠地打，只要打不死就行。现在想一想，共产党太坏了，所以我们都不当共产党员了，我们以后会对法轮功弟子好的，而且还要尽可能的去帮助你们。最后，请求你们一定原谅我们，你们好好炼吧，我们派出所会帮你们的。法轮功万岁。”

这是派出所警察明白法轮功真相后所写。由以前的迫害法轮功学员转变到对法轮功学员的帮助，还由衷地喊出“法轮功万岁”，很值得人们深思。

法轮功是一部修炼的功法，自然含有对修炼者的要求。法轮功学员按照法轮功的标准去做，这是一个修炼者的本份。可是他们在生活中体现出来的高境界的言行自然也就代表了法轮功的形象。人们喊“法轮功万岁”，正是被他们的品行感动所致。

那么外国人又是怎样看待法轮功的呢？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十三日下午，欧洲近千名法轮功学员在意大利首都罗马举行大型集会和游行。数位欧盟议员、官员以及罗马省主席发来信函表示支持法轮功反迫害的活动，几位政治家以及非政府组织负责人亲自到场以表支持。

跨国激进党的创始人帕内拉先生在意大利民众中拥有很高的声望。他在发言时明确表示，世界各地的激进党永远和法轮功学员站在一起，为了良知和信仰自由而共同努力。他衷心地感谢法轮功学员十一年来坚持不懈地反迫害，他认为，法轮功学员所做的这一切是为了所有中国人的自由。在讲话中，他两次大声说道：“法轮功万岁！”

在这次集会上，意大利劳改基金会的副主席卡塔尼娅女士被法轮功学员大善大忍的胸怀感动，称法轮功学员们为“圣徒、英雄，为别人做出了巨大的牺牲”。卡塔尼娅女士认为：中共极权统治将所有反对极权的人都关起来，很多人都被关到了劳改营。针对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并牟取暴利，卡塔尼娅女士谴责说：“这种事情太可怕了，应该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中共的话尽是谎言，它用各种各样的形式说谎。”结束讲话时她高喊“法轮功万岁”。

我们这只是列举了几个小事例。从法轮功传世至今，多少人真正地认识到了法轮功的伟大。他们虽说不修炼法轮功，可是他们对待法轮功的态度却是发自内心的。其实一个信仰是好是坏，完全不应由政府出面来武断地定性。法轮功今天被世人广泛地认同，是他自身的纯正美好所致。

“法轮功万岁”不是出自法轮功修炼者之口，而是出自了解了法轮功真相的人。当更多的人了解了法轮功真相，那时世界各地都会有人要高呼“法轮功万岁”的。这句高尚的赞颂，将逐渐成为世界各地民众认同法轮功的见证！

诗歌：

一句真话

中国宪法规定，公民享有言论自由。然而，在当今中国的独裁专制之下，讲一句真话竟成了中国人民最大的渴望。成千上万的法轮功学员只是为了说一句真话——“法轮大法好”，就被中共非法拘留、酷刑拷打、巨额罚款甚至残杀。一个不能讲真话的中国，希望何在？……

一句真话一条命，一句真话家产空。
一句真话入冤狱，一句真话遭酷刑。
一句真话破谎言，一句真话救众生。
一句真话出您口，一念善恶定前程。

四名派出所所长为何相继丢命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2010 年 11

月 19 日，辽宁省朝阳县柳城镇派出所所长潘石暴死大连，朝阳市、县级官员得知消息无不震惊。潘石是朝阳市迫害法轮功的所谓“先进典型”，其“先进”报告刚作完两个月，报告会上他那“我不怕，就转化（迫害法轮功学员），共产党我跟定了”的叫喊声音犹在耳，人却没命了。有的官员私下说：“这‘先进’的也不是地方啊！”知情的百姓都在说：“潘石迫害法轮功遭报了！”

人们都知道，此外还有三个所长，其中两个已经死亡，一个面临枪决。古山子乡派出所所长牟振奎，多次带人恐吓骚扰 75 岁的法轮功学员王淑珍致其死亡，牟振奎不久就患了重病死去；十家子看守所所长刘耀胜，将关押在其所内的法轮功学员陈宝凤八天害死，刘耀胜不久就患肝癌痛苦死亡；大屯乡派出所所长刘兴满，将 47 岁的法轮功学员夏凤友用轿车追至桥下摔死，刘兴满不久就连遭恶报，最后因奸淫杀人而面临枪决。

几名所长相继毙命，人们不仅要问：这到底为什么？论年龄，他们正直壮年；论体格，这几人都是超强的壮汉；论比例，那所长的死亡率也太高了点吧！其实，要明白他们死亡的真相，还得从他们迫害法轮功说起。在他们参与迫害的过程中，法轮功学员曾多次给他们讲过以下内容的真相：

1、法轮功学员是按照宇宙特性“真善忍”的标准努力做好人，符合人理天法。法轮功自 92 年至今，已弘传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其健身和提升道德的社会效果异常显著，深受各国政府和人民的欢迎，获各类褒奖 3000 多项。唯独在中共统治下的中国大陆遭到封杀。这不是法轮功有错，而是中共党魁江泽民丧心病狂才铸成今天的大错。

2、法轮功不是邪教。2005 年国家公安部（公通字〈2005〉39 号）文件明确记载，自 1949 年以来，中国认定 14 种邪教，而法轮功不在其中。是江泽民指使《人民日报》于 1999 年 10 月诬蔑法轮功为邪教。而宣传文章不能作为执法依据。所以，迫害法轮功是非法的，是真正的犯罪。

3、法轮功是佛家修炼大法，今天传世救人，国内、外预言都有记载。谁迫害了佛法，迫害了佛门弟子，其罪大无边，必遭恶报。

4、共产邪党起源于德国撒旦教（魔鬼教），马克思是其教的“坛主”。此教以“假、恶、斗”为宗旨，以暴力恐怖为手段，恶名昭著，全球痛绝。马克思将其改头换面为“共产党”向外传播。而中国人的祖先是炎帝、黄帝，我们是炎黄子孙。中共建政就不断地屠杀中国人，其自述每次杀 5%，自 1949 年至今害死了 8000 多万中国同胞，目的是制造恐怖维持政权。每次都是先造假、把人搞臭，欺骗 95% 的人参与迫害。对法轮功的迫害也是如此。帮助中共迫害法轮功学员，就是帮助“撒旦教”残害自己的同胞。

5、执行迫害命令就是助纣为虐，没有人把忠于商纣称为忠，而中共比商纣更加残暴，帮助它残害中国人比助纣为虐的下场更加可悲。

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还给他们列举了大量因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的实例。国外的法轮功学员也通过国际长途电话告诉他们法轮功真相，但这些人从来不听，潘石还破口大骂。有的法轮功学员把他们的恶行揭露散发，力求阻止他们遭恶报，不是丑化他们，更不是人身攻击，是为了挽救他们的生命。然而，这些忠言都未能阻止他们的恶行，最终恶报降临，医院也无法阻止他们迈向地狱的脚步。

那么，谁是害掉这四名所长的祸首呢？是做出迫害法轮功的错误决定并要求坚决贯彻执行的中共党魁江泽民。他指鹿为马，利用媒体诬蔑法轮功，蛊惑、利诱基层警察，参与迫害佛门弟子触犯天条，导致他们频遭恶报。他们不但害死了这些警察，也使很多人因放弃法轮功修炼，旧病复发失去了生命。这杀人不见血的暴政恶党，凶残的江氏集团才是残害中华同胞的元凶。

在明慧网上有记载的恶报实例就有一万数千例。在此仅举数例：

1、人所共知的“天安门自焚伪案”的制片人陈虻，构陷和嫁祸法轮功，2008 年 12 月 13 日患胃癌死亡。死时 47 岁。胃癌折磨的他死去活来，他哀求医生不要抢救了，多活一分钟都是煎熬。

2、央视新闻主播罗京，昧着良心播放诬蔑法轮功的假新闻，2009 年 6 月 5 日患淋巴癌死亡。死时 46 岁。护士讲：罗京死前口腔溃烂的没有一块好肉，吞一粒药都痛彻骨髓，不得不用止痛剂才能勉强吞咽。

3、河北涿州市东城坊镇派出所恶警何雪健，曾公然强奸了两位被他非法抓捕的、与他母亲年龄相仿的法轮功女学员。后来他得了阴茎癌，两次手术将其阴茎和睾丸全部切除，熬受着生不如死的痛苦，三次自杀未遂。

4、安徽阜阳恶警尹某疯狂迫害法轮功学员种下了恶果。2003 年正月十六这天，尹某坐公共汽车回家，走在去车站的路上。因造业太多怕遭报应被车撞死，平时不敢走马路，也不敢走人行道。这次他走在远离人行道外两米的地方。这时，一辆大货车开过来，不知什么原因，主车和拖车脱钩。按常理，拖车脱离主车后，与主车连接的三脚架应立即落地，奇怪的是三脚架不但不落地，反而和原来一样带着拖车左右摆动前行，像是在寻找目标。当拖车来到尹某身后十多米处，突然改变方向，越过绿化带，越过人行道，又越过一个拉架子车的人，一下翻过去砸在尹某身上，尹某当即被砸的七窍流血死亡，而拉架子车的人却安然无恙。知情人都说这是“报应”。（转下页）



你知道吗?

法轮功 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

■ 江泽民和《人民日报》说“法轮功是×教”，而中国的法律对此从来没有明确定义，个人讲话和报载不能成为法律依据。实质上，政府（特别是无神论的政府）没有资格去认定谁是正教、邪教。

■ 法律只能针对行为，不能针对思想。2001年前后，中共媒体为了打压法轮功大谈日本和法国如何“通过立法打击邪教”，这完全是误导。其实那些国家的这些教派至今还是合法存在，法律针对的是这些教派的个体的暴力行为，而不是他们的信仰。法轮功学员即使面对中共这么邪恶这么持久的暴力镇压，也完全是和平理性的，没有任何暴力倾向，对他人没有任何伤害。

■ 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国际法律和中国宪法都规定了信仰自由。任何与宪法相冲突的东西都无效。

■ 中共起诉法轮功学员的罪名主要是“利用×教破坏法律实施罪”。可法轮功学员究竟破坏了什么法律实施？是刑法的哪一条？哪个行政法规？中共说不出来。

■ 越来越多的正义律师站出来为法轮功学员无罪辩护，而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元凶江泽民已经在18个国家和地区被起诉，罪名是群体灭绝、酷刑、反人类罪。孰是孰非，谁善谁恶，一目了然。◇

公安局长的选择

一次，大法弟子在对西南某县的公安局长讲真相，让他“三退”（退党、退团、退队），他欣然同意了。大法弟子问他的感受，他说：“我是某大学本科毕业，我不是没有头脑。在对法轮功镇压初期我就觉的有问题，上面在传达镇压指令时，一是没有红头文件，二是不让记录。这就意味着，以后出什么问题就由执行者自己承担。所以，我在对下级传达镇压指令时，对他们说：以后对法轮功的镇压指令，你们自己看着办，因为上面一是没有红头文件，二是不让做记录。执行指令出什么问题自己承担，不执行我也不追究责任。”

（接前页）刘兴满、刘耀胜、潘石、牟振奎如同陈虻、罗京、何雪健、尹某一样，都是直接参与迫害法轮功的罪人，他们的可悲下场值得人们深思啊！更为阴险的是，朝阳的党、政及公安部门，至今还在给死去的潘石邀功请赏，企图蛊惑缺少理性思维的人效仿潘石，继续为迫害法轮功卖命。

有的人仍在干着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事，已经濒临地狱的边缘，再不停止作恶，不久也将步这四位所长的后尘，成为地狱中的一员。为自己的生命负责，希望你们这些人看看法轮功真相吧，那是救人的，其中包括你。弃恶从善才是挽救你生命的唯一希望啊！

司法公正 得善报

【明慧网】宋代有个人叫张成宪，在陈州做管理粮库的官吏。当时宛丘县的县尉，因事请假，上级派张成宪去临时代职。在这之前，宛丘县尉捕获了两起性质不一的强盗，总共十五人。审判前，县尉将此事上报陈州郡守，请求把两个案件合为一案处置，为的是能凑足升职文件中规定的案犯人数，以便日后被提升为京官。郡守与这个县尉关系极好，就答应了他的要求。

现在，张成宪来到宛丘县，虽是临时代职，但他禀性认真、诚实，发现这两起案情，都有屈打成招、判不符实的问题。张成宪据理力争，郡守也没有办法使他就范。就这样，张成宪救下了多条罪不至死的人命。

不久，宛丘县尉假期已满回到原县，他和郡守记恨张成宪，但又无从下手。张成宪还被调任到江淮发运司任职。

有一天，张成宪到茅山敬香，夜晚梦见一个大殿。他的叔父在殿外说：你在陈州做了善事，神因此保佑了你。张成宪走进大殿，殿上坐着一位大官，问：“你还记得陈州往事吗？”张成宪回答：“记得，但是我没留下当时的文书凭证。”大官讲：“这里的文书，记得很清楚。我们不需要那里的公文。”张成宪走出大殿时，两个吏员各抱一匹锦缎送给他，并说：“这是给你的赏赐。”

张成宪醒来，梦中的情景历历在目。他本多年无子，就在这年，妻子为他生下了一男一女。又过了七年，张成宪被提升到京城，先任大夫，后再升至直秘阁。

在世上做的好事、坏事，在另外的世界里都会留下记录，无论是个人，还是团体，都不例外。这就叫：“三尺头上有神灵”，“善恶皆报，不差分毫”。眼下，在中共对法轮功的迫害中，善良的人们了解真相、支持和帮助大法弟子，从而得福报的事例数不胜数；而中共奉行假恶斗、干了无数伤天害理的坏事，最后招来“天灭中共”的悲残结局。劝世人抓紧时间声明三退，这不只是在顺应天意，更是在给自己的未来选择最大的善报。◇

六十年前的纽伦堡审判一开始，所有纳粹战犯用同一个理由为自己辩护，这个理由是“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杀害犹太人是在执行法律”。

“执行法律的人不受法律追究”是世界上共同信奉的法律古训。但所有的纳粹战犯是否都可以借此为自己辩护说“我参与杀人是在执行法律”呢？

德国著名哲学家拉德·布鲁赫在法律问题上有个非常精辟的论述，他说：“法律分法上之法和法下之法，以人类的共同理性，以人的尊严和权利作为展示内容的法是法上之法；凡是以背弃人类理性，漠视人的尊严、践踏人的权利为特征的法都是下之法，法下之法是恶法，恶法非法也”。他的这一思想很快使参与纽伦堡审判的法官们达成了共识，法官们认为，纳粹战犯执行的不是法律，而是一种罪恶。再次开庭，法官们以恶法非法的原理驳斥了纳粹的辩护理由，纽伦堡审判才得以顺利完成，并将包括集中营护士在内的迫害参加者判处了绞刑。

以史为鉴 不做中共替罪羊